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检验管理规范

第一章 总则

1.1规范目的

为了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腾讯广告平台的正常秩序，规范大货电商广告主（含直客广告主与子客广告主，以下简称“广告主”）商品检验的流程及标准，特制定《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检验管理规范》（以下简称“本规范”）。

腾讯根据本规范，通过要求广告主送检、随机抽检等方式对广告主商品进行检验，以判断广告主是否存在虚假宣传、商品与广告素材是否不符或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腾讯平台规则等的情况。

1.2 适用范围

广告主自行或通过服务商在腾讯广告平台投放商品广告的，适用本规范。 直客广告主自行在腾讯广告平台投放商品广告的，直客广告主应遵守本规范规定的广告主义务。直客广告主违反本规范的，根据本规范、《广告主协议》、《腾讯广告平台广告主违规处罚条例》及其他腾讯平台规则由直客广告主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责任。

子客广告主通过服务商在腾讯广告平台投放商品广告的，服务商应遵守本规范规定的广告主义务，并督促、确保子客广告主知悉并遵守本规范。子客广告主或服务商违反本规范的，根据本规范、《服务商合作协议》、《服务商管理规范》及其他腾讯平台规则由服务商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责任，如上述协议或规则没有明确规定的，参照《腾讯广告平台广告主违规处罚条例》处理。

第二章 检验方式

2.1 强制送检

2.1.1 强制送检适用范围

有意向在腾讯广告平台投放安全风险系数高、负反馈高、对平台危害大等商品广告的广告主，必须按照本规范在广告投放前将商品提交腾讯指定的第三方质检机构进行检测，经检测合格才可投放相应广告。

强制送检的商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类型：暖风机、冷风机、无人机、灭蚊灯、健腹贴、驱虫器、充电宝、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摄像头、腾讯广告平台通知或公告的应强制送检的其他商品。

2.1.2 强制送检通知

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2.2.1 随机抽检适用范围

针对已在腾讯广告平台投放广告的广告主，结合用户投诉反馈等情况，腾讯将不定期随机抽检部分广告推广的商品。

2.2.2 随机抽检样品

随机抽检的样品由腾讯指定人员以普通消费者身份点击相关商品投放的大货电商广告链接购买。

第三章 检验规则

3.1检验内容

检验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

3.1.1商品是否与商品广告的推广内容相符。

3.1.2商品质量是否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或行业、企业标准。

3.1.3商品包装、商标、标签是否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或行业、企业标准。

3.1.4其他与商品的质量等相关的项目。

3.2检验标准

3.2.1 商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3.2.2 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量、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允诺等应与其广告宣传的内容一致。

3.2.3 商品有其所适用的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还应符合相应标准的规定。

3.2.4 如商品没有所适用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由腾讯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推荐检验标准，最终以腾讯确认为准。就部分商品类目，腾讯确认的检验标准如下：

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暖风机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4706.1-2005 和 GB4706.23 标准。
冷风机	(1) 符合《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4706.27 系列标准。
灭蚊灯	(1) 符合《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4706 系列标准。
健腹贴	(1) 符合《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T 36419:2018 标准
驱虫器	(1) 符合《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4706 系列标准
充电宝	(1) 符合《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与广告宣传内容一致； (3) 符合 GB4943.1-2011 和 GB35590 系列标准

腾讯将通过邮件、站内通知、站内公告等形式随时补充、更新上述标准，也可能在检测工作中随时确认检测标准。

3.3检验机构

强制送检及随机抽检均由腾讯委托具有国家认可的认证机构资质与检测机构资质的第三方质检机构进行检验。

3.4检验流程

3.4.1检验流程的启动

根据不同情况，商品检验流程将以以下方式启动：

（1） 强制送检的，由腾讯向广告主发送强制送检通知后启动；

（2） 随机抽检的，由腾讯随机确定抽检对象后启动。

3.4.2 寄样

对于强制送检的商品，在商品检验流程启动后，广告主需自行联系由腾讯指定的检验机构。检验机构将邮件联系广告主并告知检验机构名称、寄样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广告主应在收到上述信息后将检验商品的样品邮

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对于随机抽检的商品，由腾讯指定人员以普通消费者身份点击相关商品投放的大货电商广告链接购买样品，并寄送给检验机构。

3.4.3 检验

检验机构收到样品后按照检验标准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

3.4.4 检验结果

检验商品存在一项或一项以上不符合检验标准的，将被认定为“不合格”。

3.4.5 检验结果通知

强制送检检验完成后，检验机构将通知广告主检验结果，并将检验报告原件发送给腾讯。 随机抽检合格的，腾讯自行决定是否将结果告知广告主。随机抽检不合格的，腾讯将通知广告主抽检结果。

3.4.6 申诉

若广告主对检验结果有异议，应在收到检验结果后5个工作日内向腾讯提出申诉，并提交以下证明资料：

（1）广告主身份及资质证明，如营业执照、资质证照等；

（2）广告推广内容，如广告详情页、广告素材；

（3）申诉的合理理由；

（4）能证明其商品符合检验标准的证明资料，如能证明商品合格的图片、视频或其他质检机构出具的有效报告等。

如广告主无法在上述申诉期限内提交完整证明资料的，可以先行提出申诉并说明无法及时提供证明资料的理由，并在提出申诉后的10个工作日内补充提供证明资料。

对于广告主提出的申诉，如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腾讯可以受理：

（1） 广告主在上述申诉期限内提出申诉；

（2） 广告主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充足有效的证明资料，证明其商品符合检验标准；

（3） 根据商品特征可以在原样上进行复检，或者虽不能在原样上复检但商品有备样的。

同一商品的广告主只有一次申诉机会。若广告主提出的申诉不符合上述任一条件，则腾讯将不予受理该申诉，根据前次检验结果进行处理或处罚。

3.4.7 复检

腾讯受理广告主申诉后，将通知广告主复检。若能在原样上进行复检，原则上应使用原样进行复检；若不能在原样上进行复检，但商品有备样，则使用备样复检。

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行承担。

第四章 检验不合格的处理

4.1 强制送检不合格的处理

如强制送检的检验结果为不合格的，将不予接受广告主就该类商品发出的广告投放请求。

4.2 随机抽检不合格的处理

如广告投放后随机抽检的检验结果为不合格的，为保护消费者权益，腾讯将立即对广告主采取冻结账户措施，并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广告主在申诉期内未提出申诉或申诉未被受理的，腾讯将按照首次检验结果并依据本规范及《腾讯广告平台广告主违规处罚条例》进行处理或处罚。

（2）如广告主在申诉期内提出申诉且被受理的，在申诉及复检期间，腾讯仍继续将对广告主采取冻结账户措施。如经复检合格的，腾讯将解除冻结账户措施，但腾讯无需就前述期间内所采取的冻结账户措施赔偿广告主任何损失。

如经复检仍不合格的，腾讯将按照复检结果并依据本规范及《腾讯广告平台广告主违规处罚条例》进行处理或处罚。

4.3 违规处理

4.3.1经商品检验发现广告主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广告主协议》或腾讯平台规则的情形的，腾讯根据《腾讯广告平台广告主违规处罚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广告主处理或处罚。

4.3.2 腾讯对广告主的处罚不免除广告主依据法律法规、腾讯广告平台相关规则或与腾讯及其关联公司签订的各协议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第五章 附则

5.1腾讯将以邮件、站内信或平台通知的方式将本规范内容告知广告主。广告主在腾讯广告平台的登录、使用等行为即视为已阅读并同意本规范的约束，若广告主不同意或对本规范的相关规定有异议，应立即停止使用腾讯广告平台的相关服务，并及时向腾讯反馈。

5.2腾讯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腾讯广告平台运营的需要，对本规范进行修改并更新，广告主应经常查看以便获得最新信息，若广告主继续使用腾讯广告平台服务，视为同意本规范的修改或更新。

总则
总则及规范
开户审核
平台资质要求
资质审核要点
行业资质
素材审核
基于广告法的基本合规要求
平台体验要求
企业名称填写的规范要求
活动及促销活动规范
特殊行业审核
法律及平台禁投
法律法规禁止推广产品
腾讯广告平台禁止接入产品
违规处罚
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广告商品抽检管理规...
腾讯广告私域管理规范
大货电商投诉处理流程

5.4 本规范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不包括冲突法）。

5.5 若广告主和腾讯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深圳市南山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5.6 本规范所有条款的标题仅为阅读方便，本身并无实际涵义，不能作为本规范解释的依据。

5.7 本规范的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其余条款仍有效，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以上内容是否能解决您的问题? 是 否

销售电话
400-061-7810

服务时间
工作日 9:00-18:00

联系邮箱
ads_service@tencent.com

微信公众号
腾讯广告服务号

扫码关注公众号

Copyright © 1998 - 2021 Tencent Inc. All Rights Reserved.